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上海市徐汇区水务管理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徐汇区水务管理中心的2025年通沟污泥处置站运行管理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通沟污泥处置站运行管理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徐汇市政养护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8人，营业收入为636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320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响应人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徐汇市政养护工程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10月27日